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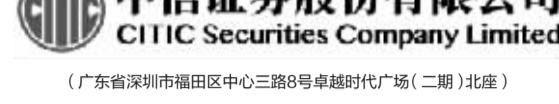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股票简称:禾迈股份 股票代码:688032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康景路18号三楼)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特别提示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迈股份”、“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公告书数值通常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任何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凡本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司公告书中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书释义相同。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投资。

二、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就相关风险特别提示如下:

(一)科创板股票交易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0%,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以后,交易对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的价格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进一步放宽了对股票上市初期的涨跌幅限制,提高了交易风险。

(二)本次发行价格对应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

本次发行价格为557.8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1,169.4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60.7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225.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14.3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截至2021年12月6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市盈率为1.02倍。本次发行价格所对应的市盈率为225.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三)股票异常波动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成为融资融券标的,因而增加了上市初期被加大杠杆融券卖空导致股价下跌的风险,而上交所主板市场则要求上市交易超过3个月后方可成为融资融券标的,此外,科创板股票交易盘中临时停牌情形和严重异常波动股票核查制度与上交所主板市场规定不同,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市场情绪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四)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000.00万股,其中上市初期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880,0654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2.0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司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书说明书中的相同。

三、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应特别认真地阅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中的各项风险因素,并对下列重大风险因素予以特别关注,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模块化逆变器及其他电力变换设备相关业务的市场推广风险

公司模块化逆变器及其他电力变换设备业务主要应用于集中式光伏逆变器、集大工业厂房集中式光伏发电场、报告期收入分别为4,329.69万元、18,431.44万元、4,813.01万元以及1,619.00万元,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4.47%、40.52%、10.14%以及5.20%。目前,集中式光伏逆变器及大型工业商业分布式光伏逆变器市场中主流的逆变器产品多采用集中式逆变器及组串式逆变器。模块化逆变器系公司正向微型逆变器“分布式逆变器”思路设计的逆变器,其与传统的集中式逆变器及组串式逆变器在设计、产品、产能、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模块化逆变器基于其独特的设计结构,在产品方面相对较高且市场成熟应用的案例相对较少,未来能否实现大规模的商业应用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光伏逆变器等电力变换设备和电气成套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其中光伏逆变器及相关产品主要包括微型逆变器及监控设备、模块化逆变器及其他电力变换设备、分布式光伏逆变器、集大工业厂房集中式光伏发电场、电气成套设备及相关产品主要包括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配电柜等。

光伏逆变器市场方面,(1)根据Global Market Research对微型逆变器市场规模占全球所有逆变器(包括微型逆变器、组串式逆变器)出货量(以瓦为单位)的统计,光伏逆变器出货量占2019全球出货量比例约为10-15%,上能电气、锦浪科技出货量比例约为5%,固德威出货量比例约为3%,公司模块化逆变器出货量比例小于1%。此外,阳光电源在2021年6月推出了模块化逆变器,公司模块化逆变器产品在未来可能会面临更多的直接竞争。

电气成套设备市场方面,电气成套设备存在体积较大、重量较重、运输半径相对较小、区域性较强;定制化需求较大等特点。因此,电气成套设备的全球及国内市场总体市场集中度较高。仅考虑上能电气设备行业上市公司,其2020年度总收入已超过1万亿元,国内的总营业收入率不足1%。此外,根据公司官方网站,白光、长电、长城电气成套设备的最高电压等级为250kV,公司则为40-50kV。公司在电压等级较高的成套设备细分市场竞争中存在一定劣势。

公司在上述领域参与全球竞争,整体业务规模仍然较小。若未来一段时间内不能有效扩大经营规模和提升品牌影响力,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三)全球光伏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分布式光伏逆变系统产品过程中,部分用户向公司申请了光伏贷款,约定以光伏系统收入为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的资金来源,同时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为其向银行提供担保。若由控股股东担保,则公司相应提供反担保。

上述光伏贷款期限一般为5-15年,就可能发生的担保风险而言,公司按照行款用户贷款余额的15%计提预计负债,并计入营业外支出,后续实际发生损失冲减已计提的预计负债。截至2021年末止,上述光伏贷款未到期余额为9,228.94万元,公司因上述预计计提的预计负债余额为1,384.34万元。

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系根据历史补偿款金额做出的自身承担的光伏补偿费支出义务的估计,实际承担的补偿费支出则对应光伏逆变系统发电收益,采用约当产量等多重因素影响,未来若因天气因素导致日照时间不足并进而影响光伏逆变系统发电收益,且用户大规模出现违约情形,则可能导致公司因光伏逆变系统发电收益超过预期而计提预计负债余额增加,并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受到较大不利影响。

(五)汇率风险

2018年至2021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分别为3,276.22万元、9,959.33万元、16,217.83万元以及17,827.90万元,外销收入持续增长,产品远销美洲、欧洲、亚洲等多个区域。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通过外贸结算,如果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已设立禾迈股份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认购数量共计为本次发行总规模的3.35%,即53,515.1万股,获配金额29,999.98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具体情况如下:

具体名称:中信证券禾迈股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日期:2021年1月15日

募集资金规模:30,000.00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投资计划的每个对象均已和发行人签订了劳动合同。禾迈股份员工资管计划份额持有人姓名、职务及持有份额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位	认购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持有比例	员工类别
1	邵建雄	禾迈股份	董事长	17,400	58.00%	核心员工
2	杨波	禾迈股份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335	31.12%	高级管理人员
3	赵一	禾迈股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	5.00%	高级管理人员
4	方光泉	禾迈股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06	1.02%	高级管理人员
5	周雷	禾迈股份	副总经理	200	0.67%	高级管理人员
6	李威辰	禾迈股份	监事会主席、研发中心总监	300	1.00%	核心员工
7	张军强	禾迈股份	国内营销中心总监	200	0.67%	核心员工
8	禹斌	禾迈股份	研发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250	0.83%	核心员工
9	荣强	禾迈股份	研发中心资深工程师	275	0.92%	核心员工
10	周世高	禾迈股份	研发中心资深工程师	236	0.78%	核心员工
						合计 30,000 100.00%

上述份额持有人均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员工,杨波、赵一、方光泉、周雷为发行高级管理人员,其余对象均为发行人核心员工。发行人核心员工的认定依据为:对各自负责的岗位工作优秀,表现突出。

2、限售期安排

禾迈股份员工资管计划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禾迈股份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第二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为1,0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557.80元/股。

三、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四、发行市盈率

本次发行市盈率为226.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市净率

本次发行市净率为3.81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六、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为2.47元(按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1.00元/股。

八、发行市盈率

本次发行市盈率为226.9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87,00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

十、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资金总额之和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

十一、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科创板上市条件的机构投资者。

十二、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十三、本次发行未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

单位:万元

第三节 财务会计情况

一、营业收入

本公司营业收入由公司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营业收入、2021年1-6月的营业收入、2021年7-12月的营业收入组成。

二、营业成本

本公司营业成本由公司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营业成本、2021年1-6月的营业成本、2021年7-12月的营业成本组成。

三、销售费用

本公司销售费用由公司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销售费用、2021年1-6月的销售费用、2021年7-12月的销售费用组成。

四、管理费用

本公司管理费用由公司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管理费用、2021年1-6月的管理费用、2021年7-12月的管理费用组成。

五、研发费用

本公司研发费用由公司2018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研发费用、2021年1-6月的研发费用、2021年7-12月的研发费用组成。

</div